

# 浙大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文件

理工生化〔2022〕11号

---

## 浙大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关于调整疫情防控工作专班人员及责任分工的通知

各研究所、实验中心，各部门：

根据省、市和教育行政管理部门以及学校关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及最新要求，结合学院实际，经研究，决定调整学院疫情防控工作专班人员及责任分工，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的组织领导。

### 一、组织机构

组 长：楼文军、侯阳

副组长：赵 涵、张艳辉、王进波

成 员：章 瑶、武玉学、胡美琴、吕海霞、董文举、刘全

发、闫雪茹、代冬梅

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学院党政办公室，章瑶任主任，闫雪茹任副主任。

## 二、职责分工

1. 学院领导班子按照职责分工（理工生化委〔2022〕1号），负责牵头各自分管领域相关的疫情防控工作。

楼文军：负责学院总体防控。负责教职工层面的疫情防控工作，联系指导学院党政办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侯阳：统筹指导学院疫情防控工作。

赵涵：负责学生层面的疫情防控工作。联系指导学工办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张艳辉：负责疫情期间教学落实等工作。联系指导化制所、教务办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王进波：负责疫情期间实验室运行及安全管理工作。联系指导生工所、实验中心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2. 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工作专班下设专项工作小组，负责落细落实上级下达的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及工作任务，保障疫情期间学院各项工作顺利运行。

### （1）教师工作组：

组长：楼文军

组员：章瑶、武玉学、胡美琴、吕海霞、刘全发

负责教职工疫情相关信息排查统计、教职工外出及入校审批、外来人员入校审批、防控宣传教育、教职工疫情突发事件处理等工作。

(2) 学生工作组:

组长: 赵 涵

组员: 董文举、闫雪茹、全体班导师

负责学生(包括本科生、研究生)疫情相关信息排查统计、学生外出及入校审批、防控宣传教育、学生疫情突发事件处理等工作。

(3) 教学工作组:

组长: 张艳辉

组员: 胡美琴、代冬梅、胡 升

负责疫情期间教学任务落实、教学秩序和教学质量把控等工作,负责网上课程的建设运行及监管工作。

(4) 科研及实验工作组:

组长: 王进波

组员: 吕海霞、陈 佳、吴志革

负责疫情期间相关科研工作的组织、引导和协调工作。重点做好疫情期间相关科研、教学实验室的安全管理工作。

### 三、工作要求

疫情防控工作专班在学院党政联席会议领导下开展工作,对

各专项工作小组落实相关疫情防控工作进行指导和督察。

各研究所、实验中心、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组织师生积极配合各专项工作小组落实相关疫情防控工作，强化责任担当、优化工作方式，确保学校学院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落到实处。

浙大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

2022年3月17日